

证券代码：837711

证券简称：精棱股份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不动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融资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资产抵押概述

（一）抵押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公司位于新北区通江北路 39 号的不动产（不动产证号：苏（2017）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0101095 号宗地面积 131,290.5m²，本次抵押面积 118,288.5m²；建筑面积 55,063.73m²，本次抵押面积为 55,063.73m²）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和其他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二）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抵押为获得银行借款和其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抵押为获得银行借款和其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抵押用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续期和其他融资业务的开展，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精棱铸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